

# 最新团组织关系档案在哪里领 团组织关系介绍信(大全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团组织关系档案在哪里领篇一

尊敬的xxx领导：

您好！

xx同学系我院xx级xx班学生员。参与xxxx工作，尽心尽力。

该同学认真学习，努力提升个人素养，对xx知识怀着浓厚的兴趣，坚持不懈努力提高知识水准，任xxx□职位），经常利用课余时间向专业教师虚心求教，勤学苦练。通过班上团组织和团员同志的教育和帮助，他希望积极争取加入青年的组织——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该同学积极参加组织的各项活动，表现突出。勤奋谦和、任劳任怨，服从上级，善于团结伙伴，组织能力较强。在学校文体活动等方面均做出较大的贡献。曾获“xxxx”称号。

特此极力推荐该同学加入中国共青团。

xxx

年月日

## 团组织关系档案在哪里领篇二

\_\_\_\_\_团委：

兹有我校\_\_\_\_\_同学，因\_\_\_\_\_到贵校(单位)，现将该同学的团组织关系转到贵校(单位)，请给予接纳为盼。该同学团费交至\_\_\_\_\_年\_\_月。

此致

敬礼！

共青团\_\_\_\_\_团委

\_\_\_\_\_年\_\_月\_\_\_\_日

## 团组织关系档案在哪里领篇三

中共湖南直机关工委：

钱\_\_\_\_同志(男/女)，\_\_\_\_岁，\_\_族，系中共(预备/正式)党员，

身份证号：\_\_\_\_\_0034，由\_\_\_\_\_去中共湖南省司法厅机关党委。

请转接组织关系。该同志党费已交到\_\_\_\_\_年\_\_月。

(有效期\_\_\_\_天)

(盖章)

\_\_\_\_\_年\_\_月\_\_\_\_日

党员联系电话或其他联系方式：

党员原所在基层党委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传真： 邮编：

## 团组织关系档案在哪里领篇四

尊敬的'xxx领导：

您好！

xx同学系我院xx级xx班学生员。参与xxxx工作，尽心尽力。

该同学认真学习，努力提升个人素养，对xx知识怀着浓厚的兴趣，坚持不懈努力提高知识水准，任xxx□职位），经常利用课余时间向专业教师虚心求教，勤学苦练。通过班上团组织和团员同志的教育和帮助，他希望积极争取加入青年的组织——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该同学积极参加组织的各项活动，表现突出。勤奋谦和、任劳任怨，服从上级，善于团结伙伴，组织能力较强。在学校文体活动等方面均做出较大的贡献。曾获“xxxx”称号。

特此极力推荐该同学加入中国共青团。

xxx

年月日

## 团组织关系档案在哪里领篇五

1、党员因调动工作、参军、学习、外出务工经商和其他原因离开原所在地或单位，以及外出时间在六个月以上，且地点

比较固定的，经党组织同意，应按规定转移党员正式组织关系（即开写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

## 2、在全国范围内可以直接相互转移党组织关系的党组织

(1) 县级及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党委组织部；(2) 中央直属机关各部门、中央国家机关各部门及中央一级人民团体的机关党委；(3) 省、自治区、直辖市直属机关党委(工委)组织部；(4) 省、自治区、直辖市各工作委员会组织部(处)；(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政治部组织部、各农业师(管理局)政治部(处)；(6) 中国人民解放军师(旅)或相当于师以上政治部或其组织部门；(7) 铁路系统的各铁路局党委组织部。

## 3、复转军人党员组织关系转递的基本原则

已落实了工作单位的，应及时将党员组织关系转到所去单位党组织。因某些原因尚未落实工作的，可将党员组织关系转到父母、配偶居住地的街道、乡镇党组织。党员在落实单位过程中将人事关系和档案材料等暂保存在县级以上政府人事(民政)部门所属复转安置部门的，这些部门的党组织如具备管理条件并经同级地方党委同意，也可以接收这些党员的组织关系，并根据不同情况，组织这些党员过组织生活。

## 4、大中专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递的基本原则

已经落实了工作单位的，应将党员组织关系及时转到所去单位党组织。党员在落实工作单位过程中将人事关系和档案材料等暂保存在县级以上政府人事(劳动)部门所属的人才交流服务机构的，这些机构的党组织如具备条件并经同级地方党委同意，可以接收这部分党员的组织关系，并根据不同情况，组织这些党员过组织生活。对因某些原因，一时还不能落实工作单位的，可将其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到本人或父母居住地的街道、乡镇党组织。

## 5、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组织关系转递的原则

(1) 离退休干部的组织关系一般保留在原单位，可单独组建党支部。(2) 就地安置的退休工人和退职干部、工人党员，其党的组织关系一般应转到居住地区街道(或村)党组织。(3) 易地安置的离退休、退职干部、工人党员，其党的组织关系应转移到接受安置地区街道、乡(镇)或村党组织。(4) 离退休干部、工人党员因看病、探望子女和亲属，外出时间超过六个月以上的，所在单位的党组织应给他们开具党员证明信，所到单位或地区的党组织应接收并安排其参加党的组织生活。(5) 干部、工人党员离休、退休、退职后，又受聘到另一单位工作，如果时间在半年以上，应将其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到新的工作单位党组织。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